

2021 年水上交通专项整治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部门概况	专项名称	2021 年水上交通专项整治经费
	年度预算金额	90 万元
	项目实施单位	湘潭县交通运输局
	项目主管部门	湘潭县交通运输局
	项目立项目的	以保障安全为目的，以市场监管为主题，全方位开展各项工作，构建一个和谐、健康有序的水路运输市场体系。
绩效情况	项目支出管理和使用基本情况	2021 年水上交通专项整治经费项目总预算金额为 90 万元,实际到位资金 90 万元,资金到位率 100%。本项目累计支出 56.75 万元, 预算执行率 63.06%。 水上交通专项整治经费严格执行湘潭县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, 不断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与使用, 专项资金支出范围规范, 专款专用。 水上交通专项整治由我局合并后的道路运输管理股负责实施, 年度主要负责做好湘潭县水上交通安全宣传、汛期安全管理、航道的疏通、渡口设施维修、船舶维护保养、救生设备、消防设施、防寒、防汛物资准备、客渡船船检、船舶专项整治、“船员、安全员、签单员”工资的发放等工作。
	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1、开展了以“安全”“畅通”“有序”“温馨”为主题的春运工作, 我县水路运输共计安全运送水路旅客 10591 人次; 2、全年对全县 6 处渡口 6 艘渡船进行全面性能的检测、维修保养及船舶的年度检验报告等工作, 扎实做好辖区水上交通运输安全监管, 确保了水上交通运输安全稳定。 3、根据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<洞庭湖和湘资沅澧四水非法码头渡口整治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(湘政办函[2020]8 号) 及《湘潭县非法码头渡

		口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(潭县政办函[2020]14号)文件要求,对照任务、突出重点、严格标准,紧而有序地开展整治任务,共计完成湘江水域(1处争光码头、2处砂石经营点、2处渡口除复绿、2处渡口规范提升、1处渡口渡船的拆解任务),涓水、涟水水域(16处渡口)的撤销、复绿,9处渡口渡船的拆解,4处渡口的规范提升工作)。 4、按照河长办工作任务要求,、2021年,共计巡河打卡12次,发现问题1处(6月21日,县级河长胡名伟副县长巡查涟水河杨嘉桥段时,发现南北塘渡口临河处烟花爆竹垃圾多,没有及时上岸处理;上游渠道口到渡口处疑似有油污排放问题),及时在巡河APP上报交办,并按照“一单四制”模式落实整改。 5、根据防范溺水工作安排,一是印发了《珍爱生命预防溺水》宣传单,并在各渡口处进行分发;二是对我县保留的6处渡口全部设立防溺水警示牌,严防安全事故的发生;三是及时督促各交通运输中心站加强对码头、渡口安全巡查管理;
存在的问题分析及改进措施	存在的问题	1、预算执行率不达标,主要原因是国库资金支付紧张,“三员”补助未在2021年度内发放。 2. 因机构改革,年初申报项目资金被分配到几个部门使用(执法队、信息指挥中心),专项资金管理及使用较分散。
	改进措施	1、加强对预算资金执行的管理和监督,对全县合法渡口的“三员”补助严格按《湘潭县水上交通安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规范船员、签单员、安全员管理的通知》、《湘潭县客渡船渡工、签单员、安全员安全管理实施办法》执行,突出奖罚分明,没有违规行为的渡口渡船,签单员按月发放,如有违规行为按照考核办法进行扣分,并扣发当月相应补助。 2、与局财务部门沟通衔接,探索更加科学的专项资金管理分配办法,以更大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。
	其他需要说明问	无

	题	
--	---	--